

#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闽市监函〔2026〕66号

答复类别：B类

##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446号建议的协办意见

省民政厅：

陈如金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城市社区长者食堂建设与资金配套力度的建议》（第1446号）收悉，我局的办理意见如下：

陈如金代表提出的开通工商注册、食品经营许可等“绿色通道”，实行“一窗受理、并联审批”，15个工作日内办结，市场监管部门同步明确食品安全责任清单以及推动长者食堂同步接入“互联网+明厨亮灶”监管系统的建议，十分中肯、很有意义。我局党组历来高度重视长者食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始终秉持高站位、严要求，统筹推进老年群体饮食健康安全全链条监管，切实守护老年人餐桌上的安全防线。一是**优化审批服务**。2024年5月起，省市场监管局以“一次采集、多方复用”为原则，实现了业务协同的快速响应和处理，“开办餐饮一件事”并行审批缩短至6个工作日。截至2026年3月底，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已推动符合条件的1058家长者食堂取得食品经营许可并建立食品安全

风险管控清单。**二是强化证后监管。**指导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聚焦食材采购、加工制作等关键环节强化证后监管，2026年以来，全省市场监管部门共检查长者食堂735家次，排查问题1640个，完成整改1530个，整改完成率93.29%。**三是推动智慧赋能。**各地市场监管部门积极配合民政部门持续推进长者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迭代升级，提升监管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截至2026年3月，长者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达30%以上。

下一步，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部署，充分吸收借鉴陈如金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持续配合民政部门，在城市社区长者食堂建设与运营中进一步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作用，重点抓好以下三个方面工作：**一是聚焦方便快捷，进一步优化审批服务。**持续优化审批流程，加强联合办效能，进一步进行材料去重、表单整合、条件合并、流程再造，形成标准化办事指南，统一提交材料和申请表格。推动线上服务、自助终端、办事窗口三端协同，构建综合服务体系。**二是聚焦过程管控，指导制定主体责任清单。**协同民政部门，指导长者食堂建立健全从原料采购到操作加工的全过程管理制度以及落实索证索票、进货查验、食品留样、餐用具清洗消毒等关键措施的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清单。推动长者食堂食品安全管理人员履职尽责，依照食品安全责任清单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机制。**三是聚焦智慧赋能，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指导各地市场监管部门配合民政部门，大力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系统建设，力争2026年底长者食堂“互

“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达70%以上，逐步实现对长者食堂后厨食材加工操作、留样环节的远程可视化非现场监管。探索建立长者食堂食品安全管理模型，通过归集日常检查、抽检监测、投诉举报等数据，提前识别风险隐患，开展精准有效、公平公正、文明有序的食品安全管理。

领导署名：黄水木

联系人：吴燕榕

联系电话：0591-87530216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4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省政府办公厅。

